

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0899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0R1B2FLD



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三个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1-2
二、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三、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1-4



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0899号

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邦科技）2023年度、2022年度、2021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附注（以下简称明细表）。

一、管理层的责任

伟邦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2023〕65号公告）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伟邦科技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以获取有关明细表金额和披露的相关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伟邦科技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公允反映了伟邦科技2023年度、2022年度、2021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伟邦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我们同意本报告作为伟邦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余东红



余东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梁丽燕



梁丽燕

二〇二四年二月五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7,905.59	-6,180.89	-12,359.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4,348.13	581,911.09	4,667,644.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016.35	64,650.17	1,007,045.0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631.34	-90,540.48	-108,159.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7,411.10	1,294,726.08	39,040.82
小 计	2,230,238.65	1,844,565.97	5,593,210.98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338,222.48	91,521.63	843,207.31
少数股东损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92,016.17	1,753,044.34	4,750,003.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117,905.59、-6,180.89 元、-12,359.73 元元，系处置报废固定资产及处置使用权资产确认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二)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2023 年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表：

政府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 损益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南海区促进优质企业上市扶持奖励	1,668,396.39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经济促进局 2023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	60,18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32,635.52	与收益相关
桐乡市科学技术局科技型企业专项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桐乡市科学技术局研发费用补贴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经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信息技术项目）	16,361.22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党建工作办公室“两新”党组织补贴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补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作品著作权登记资助	2,5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1,275.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34,348.13	

2022 年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表：

政府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 损益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科学技术局创新平台发展扶持奖励	309,354.46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补助	125,93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三个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政府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 损益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高新技术补助	61,870.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40,913.83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经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信息技术项目）	22,054.80	与资产相关
社保补贴	8,508.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8,500.00	与收益相关
作品著作权登记资助	1,500.00	与收益相关
桐乡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返桐补助	1,800.00	与收益相关
桂城新增员工补贴	1,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党建工作办公室两新党返还党费	48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81,911.09	

2021 年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表：

政府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 损益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金融业发展办公室上市扶持资金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科学技术局 2019 年度南海区推进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扶持奖励奖金	1,205,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海园管理局 2019 年瞪羚企业和单打冠军企业首次认定奖励	365,4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科学技术局创新平台发展扶持奖励	302,582.72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知识产权专题资金	214,582.00	与收益相关
南海区科技创新券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高企研发费用后补助资金	181,5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海园管理局 2020 年佛山高新区领军企业政策扶持资金专项经费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财政办公室品牌企业行动计划扶持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桐乡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企业升级提档奖励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佛山“市长杯”工业设计大赛活动扶持资金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三个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政府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 损益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经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信息技术项目）	35,888.34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联盟扶持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14,236.18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党建工作办公室两新党返还党费及党建工作经费	11,180.00	与收益相关
电子信息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8,942.3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补贴	7,784.87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第一批博士进企业资金补贴	6,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延迟复工补助	1,819.00	与收益相关
桐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招工补贴	1,701.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1,528.12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作品著作权登记资助	1,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667,644.53	

（三）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明细如下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营业外收入	42,585.29	17,402.24	111.54
其中：无需支付的往来款	21,835.57	10,849.07	---
京东大湾区智造创新创业大赛参赛奖金	10,000.00	---	---
其他利得	10,749.72	6,553.17	111.54
2. 营业外支出	119,216.63	107,942.72	108,271.25
其中：捐赠及赞助支出	37,433.00	52,435.20	36,554.00
税收滞纳金	---	---	2,034.02
其他	81,783.63	55,507.52	69,683.23
3.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合计	-76,631.34	-90,540.48	-108,159.71

（四）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

2023 年度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 587,411.10 元，系：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返 12,333.17 元，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575,077.93 元。



2022 年度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 1,294,726.08 元，系：享受高新技术企业设备器具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1,205,179.78 元，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73,946.30 元，享受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业扣减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15,600.00 元。

2021 年度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 39,040.82 元，系：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23,440.82 元，享受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业扣减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15,600.00 元。

二、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无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广东伟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五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11010148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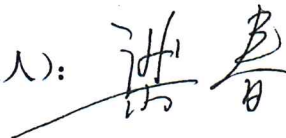

合伙人 余东红 :

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及本所《关于发布〈2024年度签署业务报告合伙人授权名单〉的通知》[大华风字(2024)5号]之规定,本委托人现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业务约定书,保密协议,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审阅报告和审核报告等业务报告的审核签字权授予你,你要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本所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认真履行逐级复核程序,严格控制和合理规避审计风险,确保业务报告公正、公允、实事求是。

合伙人 余东红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为: 440300010011。

本授权委托书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授权人(首席合伙人):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Full name 余东红
 Sex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5-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1402197205020225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余东红(44030001001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44030001001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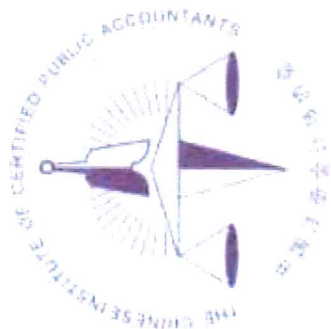
440300010011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年 01月 24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1年5月换发





姓名	梁丽燕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5-03-10
Date of birth	1985-03-10
工作单位	广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广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40101198503101125
Identity card No.	440101198503101125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梁丽燕 110101481031

证书编号: 11010148103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1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